**市规划局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市政府关于做好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和年度报告编制等有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认真总结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，编制本年报。本年报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概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费及减免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以及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组成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。现将我局2017年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总结如下：

**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概况**

**一是高度重视，健全组织。**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的市规划局政府信息领导小组，统一领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市局办公室负责具体落实工作，市规划信息中心负责规划网站维护。同时，确定由市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林新磊具体分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定办公室一位同志具体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定资料室一位同志负责接待、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和资料查阅，各业务处室确定专人负责本处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**二是畅通渠道，形式多样。**目前，我局已有公开载体：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、规划局网站、、规划展示中心、乡镇街道和村居公示栏、建设项目现场公示栏、温州规划公众微信、政务微博。公开、公示政府信息的时限，均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执行。2017年11月，我局完成了温州规划公众微信号的升级改造。

**三是加快建设，服务公众。**2017年，我局在保证“数字规划”服务决策系统稳定运行的基础上，及时完成年度规划编制、规划许可及地下管线成果的动态更新入库，全市率先完成局业务审批系统与审管办业务系统的对接，实现了局业务系统与审管办系统的同步收件、同步办理；建设完成三维虚拟城市平台，同步完成全市现有40平方公里模型转换及新增30平方公里倾斜摄影建模工作；及时维护"数字温州"地理信息公共平台及天地图温州平台，持续面向政府部门及公众提供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服务；完成"温州规划"微信公众号的升级及历史文化名城子板块的建设工作，以720度全景的形式面向公众进行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信息的宣传和发布。

**四是强化管理，常抓不懈。**为加强公开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及准确性，市局组织相关人员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2次，召开会议部署信息公开工作3次，明确要求各单位责任人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严格审核后，统一报市局办公室进行公开，确保信息公开口径统一、及时、便捷，工作落实到位。

**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**

2017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270条，其中通过网站、新闻报道、便民资料、建设现场公示栏、街道村居公示栏公开2116条，通过政务微博公开75条，通过政务微信公开118条。此外，我局还采取印发宣传材料等形式对重大事项进行了主动公开。

**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**

今年，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239件（其中当面申请200件、信函申请31件、网络申请8件），全部按时办结，其中同意公开220件、不同意公开1件、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5件、申请信息不存在10件、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2件、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1件。

**三是政务信息工作成效。**在今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主要做到“三个更加”：**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。**我局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，按照组织健全、制度严密、标准统一、运作规范的要求,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补充。**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。**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**公开重点更加突出。**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点,从信息公开、电子政务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，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。主要栏目有：领导介绍、政策性文件、政策解读、人事任免、计划总结、工作总结等。

**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**

没有收取任何费用。

**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**

今年，我局被提起行政复议数4件，被纠错数1件，零诉讼。

**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**

通过一年来的大力推进，我局政务公开整体水平得到了有效提升，公开信息的质量也取得了质的飞跃。在肯定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深刻认识到，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许多问题，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：

**1.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。**目前没有政务公开专职人员，一般都是办公室和信息中心人员兼职，常常导致工作脱节，工作处于“推一推，动一动”的局面。

**2.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升。**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为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，部分单位在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方面工作程序都不够规范，特别是存在信息目录分类杂乱，信息格式不规范等问题。

**3.实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。**我局信息公开较多，但涉及公众切身利益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民生领域、重点领域和政策解读等信息公开明显不足，公开内容单一化、表面化。

2018年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大全局政务公开的工作力度，将其作为一项重点工作常抓不懈，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具体改进措施如下：

**1.加强领导，提高认识。**全面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涉及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切实加强领导，强化工作机构职能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专门处室抓落实”的工作体系，确保工作常态化。

**2.强化落实，提升水平。**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常态化的时效性工作，将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要求，狠抓工作落实，做到信息公开数量充足，栏目齐全，更新及时，内容实用，切实提高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水平。

**七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

**八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（2017年度）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统　计　指　标** | **单位** | **统计数** |
| **一、主动公开情况**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 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） | 条 | 2270 |
| 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3 |
|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| 件 | 3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| —— |  |
| 1.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2.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2116 |
| 3.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75 |
| 4.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118 |
| 5.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**二、回应解读情况**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 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） | 次 | 0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| —— |  |
| 1.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| 次 | 0 |
| 2.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0 |
| 3.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| 篇 | 3 |
| 4.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5.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**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**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收到申请数 | 件 | 239 |
| 1.当面申请数 | 件 | 200 |
| 2.传真申请数 | 件 | 0 |
| 3.网络申请数 | 件 | 8 |
| 4.信函申请数 | 件 | 31 |
| （二）申请办结数 | 件 | 239 |
| 1.按时办结数 | 件 | 239 |
| 2.延期办结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申请答复数 | 件 | 239 |
| 1.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| 件 | 0 |
| 2.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220 |
| 3.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| 件 | / |
| 4.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1 |
| 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 | 件 | / |
| 涉及商业秘密 | 件 | / |
| 涉及个人隐私 | 件 | / |
| 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| 件 | / |
| 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 | 件 | 1 |
|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| 件 | / |
| 5.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| 件 | 5 |
| 6.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| 件 | 10 |
| 7.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| 件 | 2 |
| 8.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| 件 | 1 |
| **四、行政复议数量** | 件 | 4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1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3 |
| **五、行政诉讼数量** | 件 | 0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| 件 | 0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0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0 |
| **六、举报投诉数量** | 件 | 0 |
| **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** | 万元 | / |
| **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**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| 个 | 1 |
| 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| 个 | 1 |
| 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| 人 | 2 |
| 1.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 | 人 | 1 |
| 2.兼职人员数 | 人 | 1 |
|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 | 万元 | 0 |
| **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**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| 次 | 0 |
| 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| 次 | 0 |
| 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 | 人次 | 0 |

温州市规划局

2018年1月15日